

2024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和团省委关于青年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制定并推动实施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配套措施，指导全市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二）组织青年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引导广大青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近代史、现代史教育和国情教育，民主和法制教育；对团员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教育，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凝聚、培养、举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三）组织青年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伟大事业，帮助青年掌握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学习和适应现代管理方式；组织引导广大青少年支持和参与改革；组织青年开展创新、创业、创优活动；组织青年开展各项劳动竞赛和突击队活动；发动广大青少年共建生态文明。

（四）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志愿服务工作，全面推进社区志愿服务，推动全体党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深化行业志愿服务，提

升志愿服务水平；加强基层青少年服务阵地建设。

（五）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开展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和网络文明志愿行动，弘扬网上主旋律，强化团员意识教育。

（六）组织开展青年理论、青年工作和青年政策的调查研究；组织青少年开展社会监督，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少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宣传青少年工作法规和政策；协助党和政府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维护和宣传青少年的合法权益；履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专项组组长单位职责。

（七）负责建立直接联系服务青年的长效机制，完善青少年工作参与及评价机制，推进实施青少年大数据等信息化工作，推动建立青少年服务体系。

（八）密切与其他地市青年的联合与合作，加强同港澳台地区青年和海外青年侨胞的团结，发展与世界各国青年的友好关系；指导全市各级青年联合会组织和青年社团开展活动。

（九）组织引导青少年积极投身应急和公益行动，支持团委创办的公益类社会组织发展壮大。

（十）指导全市各级团组织人才队伍建设，研究制定共青团干部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强化团员和团干部教育管理，统筹规划和综合管理全市各级专职团干部培训工作；指导全市各级团组织加强自身建设。

（十一）指导梅州市学生联合会工作，完善全市学生会（研究生会）组织体系。

（十二）受市委委托领导少先队工作。

（十三）承办市委和团省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机关内设5个部（室）及1个挂靠单位：办公室、组织部（挂靠单位市直团工委）、宣传部、青年发展与联络部、学少部。下属2个事业单位梅州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梅州市志愿者行动服务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梅州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梅州市志愿者行动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8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773.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5.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4.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39.25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27.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2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7.98
总计	30	2,985.46	总计	60	2,985.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39.25	2,884.12	0.00	0.00	0.00	0.00	55.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85.48	2,730.35	0.00	0.00	0.00	0.00	55.1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755.08	2,699.95	0.00	0.00	0.00	0.00	55.13
2012901	行政运行	310.53	255.44	0.00	0.00	0.00	0.00	55.10
2012950	事业运行	206.25	206.21	0.00	0.00	0.00	0.00	0.03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238.30	2,23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40	3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40	3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3	9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4	9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30	4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15	2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7	1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2	9.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4	3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4	3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4	38.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27.48	642.93	2,284.5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3.71	489.16	2,284.55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743.31	489.16	2,254.15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85.99	285.99	0.00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219.02	203.17	15.85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238.30	0.00	2,238.3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40	0.00	30.4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40	0.00	30.4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3	94.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4	93.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30	48.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15	24.15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7	10.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2	9.1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4	38.9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4	38.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4	38.9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84.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30.35	2,730.3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83	94.8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00	2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94	38.9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84.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84.12	2,884.1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884.12	总计	64	2,884.12	2,884.1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84.12	599.57	2,284.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0.35	445.80	2,284.5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699.95	445.80	2,254.15
2012901	行政运行	255.44	255.44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206.21	190.36	15.85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238.30	0.00	2,238.30
20132	组织事务	30.40	0.00	30.4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40	0.00	3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3	94.8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4	93.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30	48.3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15	24.15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9	20.6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	1.6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0	2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0	2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7	10.8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12	9.1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94	38.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94	38.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94	38.9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8.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8
30101	基本工资	108.86	30201	办公费	10.33
30102	津贴补贴	134.4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51.1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9.71	30205	水费	0.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30	30206	电费	1.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4.15	30207	邮电费	2.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	30211	差旅费	4.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0.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6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53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7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59.49		公用经费合计	4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40	0.00	5.00	0.00	5.00	2.40	4.00	0.00	3.90	0.00	3.90	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总收入2,985.4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939.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84.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2.17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团市委（本级）财政拨款项目经费减少，二是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减少，三是补充业务经费（非税收入）减少，四是无青少年国防教育实践活动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55.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1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团省委拨入经费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总支出2,985.4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927.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42.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76万元，增长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团省委拨入经费支出增加，二是下属单位人员增加，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

2. 项目支出2,284.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7.58万元，下降14.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团市委（本级）财政拨款项目经费减少，二是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减少，三是补充业务经费（非税收入）减少，四是无青少年国防教育实践活动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884.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84.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2.17万元，下降1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团市委（本级）财政拨款项目经费减少，二是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减少，三是补充业务经费（非税收入）减少，四是无青少年国防教育实践活动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884.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84.1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55.18万元，下降35%；主要变动情况：

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为跨年度资金，当年预算没有用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委员会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4万元的54.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72万元，下降83.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9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7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73万元，下降83.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77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9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78.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4万元，增长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万元，完成预算2.4万元的4.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99万元，下降90.8%。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今年“三公”经费支出比去年决算数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万元，占97.5%；公务接待费支出0.1万元，占2.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应急保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来函的调研、检查、学习交流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10人。主要包括接待团中央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指导组来梅调研、检查。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1.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万元，下降10.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公用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4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4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属单位梅州市青少年活动中心的公务用车，也属于机要通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3个，共涉及资金2,274.1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54%；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梅州市引才联络工作经费、补充业务经费（非税）、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74.1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梅州市引才联络工作经费、补充业务经费（非税）、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等项目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达到预期目的。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884.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达到预期目的。各项支出成本控制良好，效益明显，有效节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工作落实到位，达到预期目标任务，较好完成市委和团省委的工作要求。团市委能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团省委、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聚焦“政治学校、先锋力量、桥梁纽带、先进组织”持续发力。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梅州市引才联络工作经费、补充业务经费（非税）、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459.3万元，执行数2,884.12万元，完成预算的64.6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较好完成市委和团省委的工作任务，保障单位正常运作；二是开展“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从高校毕业生中招募选派383名青年志愿者到我市104个乡镇、9个产业园区、125所学校从事乡村振兴志愿服务；三是推进12355服务体系建建设，以市委书记党建赋能“书记领航项目”为牵引，打造9个12355青少年服务中心和9支12355志愿服务队；将市一级12355青少年服务中心，打造成集心理辅导、法治教育、维权帮教、志愿服务等服务内容为一体的线下青少年服务阵地，开展各项个性化服务；四是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实施2024年梅州市“助星圆

梦”计划，帮助100名困难学子圆梦大学；五是拓宽青少年服务阵地，发挥青少年活动中心课外实践阵地作用，持续开展青少年心理健康成长家庭亲子教育系列活动；六是积极开展志愿服务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二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还需进一步提高，资金分配要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相关法规制度的学习；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梅州市引才联络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我市在江西理工大学、赣南师范大学、赣南医科大学、广东财经大学、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广东金融学院、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南方医科大学、广州体育学院等12所院校设立“梅州市引才联络站”；举办青年人才梅州行活动13次（108%）；开发优质见习岗位2923个（172%）；培育“领头雁”农村实用型人才1054人（251%）；进校园举办活动10次（100%）；“山区计划”志愿者招募选拔383人（128%）。为建设苏区融湾先行区、助推梅州高质量发展不断注入新血液、新力量、新希望，有效缓解梅州市基层人才短缺的局面，为梅州振兴发展不断注入新鲜血液，充分展现了新时代青年的使命和担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宣传“青梅计划”等人才政策不够；二是市级财政相对困难，项目经费保障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利用寒假，举办

“高校大学生寒暑假梅州行活动”，丰富返乡大学生寒暑假生活，让大学生沉浸式感受家乡社会经济等变化，给返乡大学生创造交流思想、交流经验的平台，增加大学生对家乡的认同感，大力营造我市识才、爱才、敬才、用才的良好氛围；二是持续加强与各院校联系，建议“梅州市引才联络站”，通过“线上+线下”“市内+市外”相结合形式，举办“青梅计划”人才政策宣讲会，多领域、多频次、多维度、广范围宣讲“青梅计划”等人才政策；三是运用网络新媒体平台，大力宣传“青梅计划”等人才政策，积极向梅州籍大学生推送介绍关于梅州人才政策、来梅就业创业政策、服务平台等，提升梅州人才政策知晓度，主动收集梅州就业人才需求和在外大学生的岗位需求，积极利用实习、见习平台，构建双向互动联通机制，帮助用人单位更加精准找到所需人才。

补充业务经费（非税）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5.85万元，执行数为15.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4年，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在市委、市政府的关心重视及团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市委八届九次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同时，根据中央、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有关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心始终坚持公益性原则，以青少年智力开发、兴趣培养、快乐学习、健康成长为目标，引领广大青少年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我市校外教育高质量发展，更好地助力全面育人，努力把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建设成为我市青少年儿童健康快乐成长的校外综合素质教育活动场所。项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团市委交办的工作任务，达到预期目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二是部分资金申请比较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融入日常工作；二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如期完成目标任务。

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504.85万元，执行数为2,238.30万元，完成预算的63.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4年从高校毕业生中招募选派383名青年志愿者到我市104个乡镇、9个产业园区、125所学校从事乡村振兴志愿服务。为建设苏区融湾先行区、助推梅州高质量发展不断注入新血液、新力量、新希望，有效缓解梅州市基层人才短缺的局面，为梅州振兴发展不断注入新鲜血液，充分展现了新时代青年的使命和担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二是部分资金申请比较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融入日常工作；二是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如期完成目标任务。

部门评价结果。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均为100分，我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公开，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